

我市开展劳动用工和社保参保情况专项检查

补签1150余份劳动合同

本报讯(记者 曹蕊 通讯员 胡荣欣)按照省人社厅相关要求,市劳动保障监察局自6月下旬起,在全市范围内开展为期一个月的用人单位遵守劳动用工和社保法律法规专项检查,共检查各类用人单位400余家。

此次检查范围涉及各类用人单位,重点是建筑、

市政、交通、水利等工程建设领域,加工制造、餐饮服务等行业企业,及钢铁、煤炭企业。专项检查内容主要包括用人单位,特别是建筑、市政、交通、水利等工程建设领域的企业,劳动合同签订和按月足额支付工资情况;钢铁、煤炭等产能过剩行业的企业工资支付情况;用人单位参加

社会保险和缴纳社会保险费情况;禁止使用童工规定执行情况;政府投资工程项目拖欠保支情况;劳务派遣单位和用工单位遵守劳务派遣规定情况;用人单位遵守工时、休息、休假规定情况及用人单位遵守高温津贴规定情况等。

截至目前,全市劳动保障监察系统共检查各类用工

企业400余家,其中,建筑业82家,制造业47家,砖窑业33家,餐饮业127家,采矿业9家,劳务派遣单位21家,其他中小型劳动密集型企业177家;涉及劳动者16000多人,审查企业规章制度210项,纠正违规制度31项,限令企业补签劳动合同1150余份,切实维护了劳动者的合法权益。

南都关注

8月1日,市委中心组举行集体学习研讨(扩大)会,学习《中国共产党问责条例》和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中央纪委书记王岐山7月19日在《人民日报》发表的署名文章。

市委书记穆为民在主持会议时说,各级党委(党组)、全市广大党员干部要进一步增强政治意识、大局意识、核心意识、看齐意识,把学习《中国共产党问责条例》作为当前一项重要政治任务,与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结合起来,与坚定不移贯彻落实中央各项决策部署结合起来,联系实际、学深悟透,准确把握核心要义、深刻理解丰富内涵,切实将《中国共产党问责条例》内化于心、外化于行,不断激发制度治党的强大力量,用问责砥砺干部、用担当诠释忠诚。

(记者 杨钧博)

“双创”总动员

全国科普示范社区 牛王庙“真牛”

本报讯(记者 徐海龙 通讯员 申亚丽)近日,在中国科协 and 财政部联合发布的500家“全国科普示范社区”名单中,仲景街道牛王庙社区成功入选,是我市唯一获此殊荣的社区。

近年来,牛王庙社区以创建“科教推广型”社区为抓手,形成了独具特色的社区科普宣传、市民教育、科技推广新模式。该社区以科普学校为载体,购置科普电子设备6台、科普类图书9000册;开展科普知识竞赛3次,举办健康教育、计生、环保、消防、禁毒、暑期教育等知识讲座24次;组织科普培训、咨询、文艺演出、宣传等活动60次。

同时,社区利用青少年阳光家园“探秘科技活动室”平台,培养少年儿童的动手能力和科技意识;利用辖区单位资源,开办科普专栏,吸引单位人员参与志愿活动,联办科普宣教活动。

东关街道 服务促“双创”

本报讯(记者 闫辉)近期,东关街道将“为民服务”摆在第一位,为商户提供便利服务,推动了食品安全专项整治工作的开展。

针对不配合的商户,东关街道工作人员主动上门为他们办理营业执照、食品流通许可证和健康证等,并为商户整理、清洗后厨,张贴各类标示牌。针对辖区内河街口羊肉摊贩占道经营的情况,该街道因地制宜,打造民族特色羊肉熟食一条街。针对明山路与建设路交叉口餐饮小作坊长期店外经营的情况,该街道改善门口排水设施,拓宽经营面积,改良周边卫生条件,通过一系列真情服务措施,为市民提供卫生、安全的就餐环境。

上水! 给火车解渴

上水工,列车客运系统一个普通的工种,每次都要保证在3分钟的时间内为列车补满水。炎炎夏日,每上一次水,他们的衣衫都会被汗水湿透。图为南阳车务段的上水工正在高温下工作。

通讯员 郭永林 摄



上半年,我市居民消费价格上涨1.6%

鲜菜肉类领跑“涨价榜”

本报讯(记者 王雪 通讯员 王勇)近日,记者从市统计部门了解到,今年

以来,我市居民消费价格总体呈现温和上涨的态势。上半年,居民消费价格总水平

上涨1.6%,较上年同期涨幅回落0.4个百分点,其中,城市累计上涨1.5%,农

村上涨1.8%,服务项目价格上涨1.1%,消费品价格上涨1.8%。

◆八大类商品及服务类价格“7升1降”

从类别看,八大类商品及服务类价格呈现“7升1降”的格局。其中,食品烟酒类价格上涨3.9%,衣着类价格上涨1.3%,居住类价格上涨0.9%,生活用品及服务类价格上涨0.1%,教育文化和娱乐类价格上涨

0.7%,医疗保健类价格上涨1.6%,其他用品和服务类价格上涨1.1%,交通和通信类价格下降1.1%。

从环比看,受节日效应和气候变化的影响,主要食品和服务项目价格出现明显上涨。

分城乡看,农村居民消费价格涨幅高于城市。与上年同期相比,上半年全市农村消费价格涨幅为1.8%,高于城市(涨幅1.5%)0.3个百分点。

从全国、全省平均水平看,上半年,我市居民消费价格总水平上涨

1.6%,低于全国0.5个百分点,低于全省0.4个百分点,在全省18个地市中居第8位。涨幅高于南阳的地市为:鹤壁2.0%、郑州1.9%、洛阳1.9%、开封1.8%、新乡1.8%、焦作1.7%、驻马店1.7%。

◆鲜菜畜肉价格上涨,对居民消费价格影响明显

食品价格是主导居民消费价格变动趋势的首要因素。上半年,食品类与上年同期相比上涨4.7%,拉动居民消费价格总水平上升0.98个百分点,约占居民消费价格总涨幅的61%。鲜菜、畜肉

价格波动对居民消费价格影响明显,上半年鲜菜价格上涨20%,影响总指数上涨0.51个百分点;畜肉价格上涨15.13%,拉动居民消费价格上涨0.67个百分点。

受到前几年价格低迷

的影响,猪肉价格在上半年延续“恢复性”反弹走势,上半年价格累计上涨27.9%。受季节性因素影响,鲜菜价格在今年春节前后出现明显上涨,尤

其在2月份,菜价环比涨幅达到30%,创下2008年3月以来月度最高涨幅纪录。

数据南阳

南阳市统计局 南都晨报社 联办
热线电话: 63505005 63505007